## 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

## 規劃許可申請

依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 16(2D)條,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 16(1)條提出的規劃申請,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,以及在城市規劃委員會(下稱「委員會」)的網站(http://www.tpb.gov.hk/)瀏覽-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7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;及
- 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輋路 1 號沙田政府合署 14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。

按照條例第 16(2F)條,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向委員會提出意見。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。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,以專人送遞、郵遞(委員會秘書處: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)、傳真(2877 0245 或 2522 8426)、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或透過委員會的網站送交委員會秘書。

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「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 就申請提交意見」的規劃指引。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,以及委員會秘書處索取,亦可從 委員會的網站下載。

按照條例第 16(2I)條,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,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(i)及(ii)供公眾查閱,直至委員會根據第 16(3)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。

有關申請的摘要(包括位置圖),可於上述地點、委員會的秘書處,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

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站。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(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),會向公眾開放。如欲觀看會議,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(2231 5061)、傳真(2877 0245 或 2522 8426)或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。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。

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,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(查詢熱線 2231 5000)、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站,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,以供公眾查閱。

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,可致電 2231 4810 或 2231 4835 查詢有關決定,或是在會議結束後,在委員會的網站上查閱決定摘要。

## 個人資料的聲明

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,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:

- (a) 處理有關申請,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,同時公布「提意見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;以及
- (b) 方便「提意見人」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

## <u>附表</u>

申請編號	地點	申請用途	就申請提出意見 的期限
A/NE-KLH/646	新界大埔泰亨村丈量約份第7約 地段第1704號餘段	臨時私人停車場 (只限私家車) (為期3年)	2024年12月6日
A/NE-KTS/545	新界上水古洞金錢丈量約份第 92 約地段第 2205 號餘段(部分)	擬議臨時貨倉(五金零件)連附 屬辦公室(為期3年)	2024年12月6日
A/NE-LYT/837	新界粉嶺龍躍頭丈量約份第83 約地段第1508號 A分段餘段	臨時公眾停車場(只限私家車) (為期3年)	2024年12月6日
A/TP/701	大埔錦石新村丈量約份第 6 約政府土地	臨時食肆(食肆擴建部分)(為期3年)	2024年12月6日
A/YL-TYST/1293	新界元朗白沙村丈量約份第119 約地段第1198號 C 分段(部分) 及第1198號 F 分段(部分)	擬議臨時貨倉存放一般貨物(為期3年)	2024年12月6日
A/H24/33	香港中環八號碼頭下層商舖 A	擬議食肆及商店及服務行業(零售 商店)	2024年12月13日
A/YL-KTN/1069	新界元朗錦田逢吉鄉丈量約份第107約地段第942號(部分)、第945號(部分)、第946號A分段(部分)、第946號B分段、第946號C分段、第946號D分段、第946號E分段(部分)、第946號F分段、第946號G分段、第946號H分段、第946號J分段(部分)、第946號B分段、第946號B分)、第946號B分)、第946號B分)、第946號B分)、第	擬議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和機 械連附屬設施(為期3年)和相 關的填土工程	2024年12月13日
A/YL-KTS/1040	新界元朗錦上路丈量約份第 106 約地段第 564 號、第 565 號(部 分)及第 618 號 C 分段(部分)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 (汽車 陳列室) (為期3年)	2024年12月13日
A/YL-KTS/1042	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(五金 雜貨及建築材料零售店)連附屬 設施(為期5年)	2024年12月13日
A/YL-MP/381	新界元朗米埔丈量約份第 104 約 地段第 4822 號(部分)	擬議臨時公眾停車場(貨櫃車除外)(為期3年)和相關填塘及填土工程	2024年12月13日
A/YL-MP/382	新界元朗米埔丈量約份第 104 約 地段第 2905 號 C 分段餘段(部 分)和毗連政府土地	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及食肆連附 屬設施(為期5年)	2024年12月13日
A/YL-PH/1039	新界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111約	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(汽車美容服務)(為期3年)以及相關填土工程	2024年12月13日
A/YL-PS/739	新界元朗屏山丈量約份第 126 約 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露天存放汽車連附屬設施(為期3年)及相關填土及填 塘工程	2024年12月13日

申請編號	地點	申請用途	就申請提出意見 的期限
A/HSK/540	新界元朗厦村丈量約份第 125 約 多個地段	擬議臨時物流中心、倉庫、汽車 維修工場、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及 貨櫃,以及闢設貨櫃車停車場連 附屬工場(包括壓實及拆除包 裝)(為期3年)	2024年12月20日
A/K5/870	九龍長順街 5 號長江工廠大廈地下 A 室工廠	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	2024年12月20日
A/NE-KLH/648	新界大埔九龍坑南華莆丈量約份第9約地段第617號B分段第1小分段及第618號B分段餘段(部分)及毗連政府土地		2024年12月20日
A/NE-TK/829	新界大埔大美督丈量約份第28 約地段第715號餘段(部分)	臨時食肆(餐廳戶外座位區) (為期3年)	2024年12月20日
A/NE-TKL/785	新界打鼓嶺大埔田丈量約份第 84 約地段第 1267 號及毗連政府 土地	臨時社會福利設施(殘疾人士復 康院舍)(為期3年)	2024年12月20日
A/YL-KTS/1044	新界元朗丈量約份第 106 約地段 第 1296 號、第 1298 號、第 1299 號、第 1300 號及第 1301 號 和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(五金 雜貨及建築材料零售店)連附屬 設施(為期5年)	2024年12月20日
A/YL-LFS/539	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 129 約地段第 349 號	擬議臨時露天存放建築物料(為 期3年)	2024年12月20日
A/YL-LFS/541	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 129 約地段第 2282 號(部分)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(智能 家居陳列室連附屬設施及配件零 售商店)(為期3年)	2024年12月20日
A/YL-LFS/543	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 129 約地段第 626 號、第 710 號及第 712 號和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(休閒農場)(為期3年)	2024年12月20日
A/YL-PN/82	新界元朗下白泥前下白泥村公立 學校	擬議臨時宗教機構(佛教道場及 念佛舍)(為期5年)	2024年12月20日
A/YL-PS/740	地段第39號餘段(部分)、第40	臨時公眾停車場(私家車及輕型 貨車)連電動車充電裝置(為期 3年)	2024年12月20日
A/YL-TT/681	新界元朗大棠大棠山道丈量約份第 117 約地段第 1185 號、第 1186 號(部分)、第 1187 號 M 分段、第 1187 號 L 分段(部分)、第 1298 號餘段(部分)及第 2146 號	臨時食肆(餐廳戶外座位區) (為期3年)	2024年12月20日
A/YL-TT/682	1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(為期 5年)	2024年12月20日

2024年11月29日

城市規劃委員會